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九月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持会议正常秩序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做好召集、召开股东会的各项工作。

二、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

三、请参会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尊重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

四、股东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要求在股东会现场会议上发言，应在签到时在发言登记处进行登记。会议主持人根据发言登记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未经登记的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提问应举手示意，并按会议主持人的安排进行，发言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股东发言主题应与本次股东会议题相关，发言次数原则上不得超过三次，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 3 分钟。在股东会进入表决程序时，股东不得再进行发言或提问。

五、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认真回复股东提出的问题，如问题涉及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等方面，公司一时无法回答的请各位股东予以谅解。

六、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本会议通知规定的网络投票时间里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七、议案表决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并由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八、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除公司工作人员外的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拍照。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15 日（星期一）下午 2:30；

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汕头市中山路黄厝围龙珠水质净化厂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主持人宣布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人数和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情况

二、推选监票人一名、计票人两名

三、宣读有关议案

审议《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修正草案）>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四、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股东代表）提问

五、股东和股东代表对上述议案投票表决

六、休会，监票人、计票人、见证律师共同计票、监票

七、监票人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八、根据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合并的投票结果，会议主持人宣布股东会表决结果

九、宣读股东会决议

十、见证律师对股东会会议程序和表决结果进行现场见证，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出席会议相关人员签署会议决议、会议记录

十二、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5 日

议案: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修正草案）》及《董事会议事规则》
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需要，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章程》《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并已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上述修订事项的登记及变更备案。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5 日